

(法) 安德列·勒鲁瓦-古昂著
俞灏敏译

史

SHI

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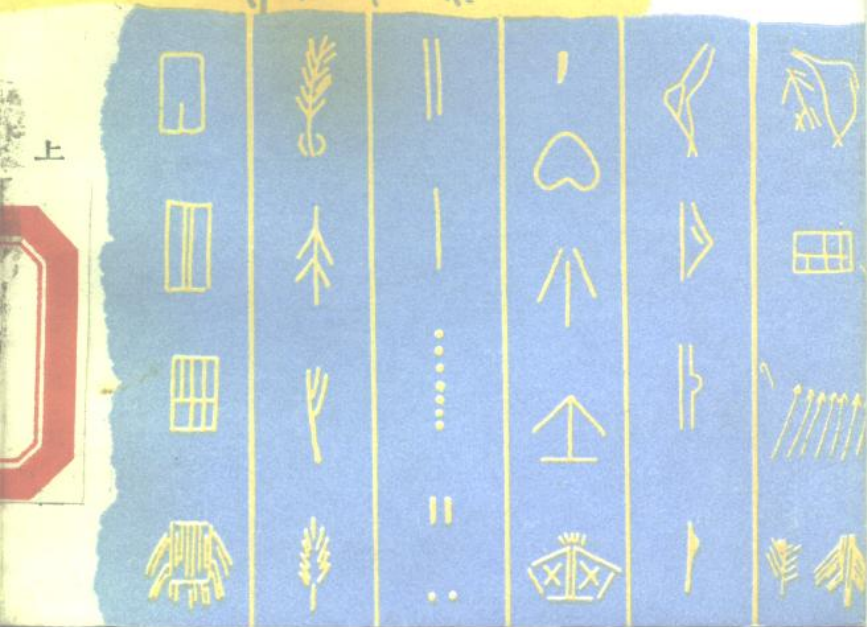
QIAN

宗

ZONG

教

JIAO



DH136/1B

史前宗教

旧石器时代

史前人只给我们留下
零碎的信息……

B933/1

史前宗教

(法) 安德列·勒鲁瓦—古昂著

俞灏敏译

76969

SHI QIAN ZONG JIAO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郑硕人

封面设计：乐秀锦

Les religions de la préhistoire

本书根据法国大学出版社1983年第4版译出

史前宗教

〔法〕安德烈·勒鲁瓦-古昂著

俞灏敏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吴县文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6.5 插页 4 字数 88,000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5321-0545-8/B·6 定价：2.80元

导 言

如果开门见山就谈论史前宗教的问题，而不提醒读者，他可能会坠入迷雾，踏上一道布满沟壑的滑坡，那就对不起读者了。史前史是个模糊的术语，指的是从第一个直立人到文字的出现，射出人类思想的朦胧之光这一整个时期，对于亚马孙河流域的密林中最后一批印第安人来说，这个时期又一直延至二十世纪。谈论史前时期的宗教与谈论有史时期的宗教相比，前者并不比后者有更确凿的证据。要设想史前学家是如何面对这一时期的宗教事实，只须想象一位刚从另一星系下来的智人（他对人类信仰宗教一无所知），面对着一只不加雕饰的圣餐杯即一只香槟酒杯，一把屠夫的刀子即祭司的刀子，他会用什么方法来重新构建、哪怕是模糊地

构建祭献的意义呢？对于最最原始的史前时期，我们也同样无能为力。在较后的史前时期中出现了艺术，它提供了有关精神活动的种种资料，其内容当然也有关宗教，但我们还是要尽量通过比较，赋予其真实确切的意義。不妨假设一下，仍是那位智人，他缺乏与我们交流的工具，一边游览教堂，一边思索着欧洲人的宗教情感。他会在教堂中看到一些羔羊、一匹驴与一头牛，以及形形色色受拷打、遭鞭笞、遍体鳞伤、奄奄一息、横尸坟头的人物；他对于基督教的思想，会勾勒出怎样一幅图像呢？他将如何超越上述这些表现的假象，而深入到神秘的概念中去呢？对于我们来说，拉斯科洞穴也是如此。而那位星外来客，在思想观念上又将如何分别对待被利剑刺穿的基督教羔羊与被投枪击倒的野牛呢？可见研究史前时期的人类而不带有承袭我们二十世纪思想观念的价值判断，几乎是不可能的。史前史就象是一具泥首巨人，人们从地面向上观察，越接近它的脑袋，它越是脆弱。它的双足作为地质学、植物学、动物学的证据是够坚实的，而它的两手则已变得一碰就碎，因而对史前技艺的研究被罩上了一圈臆测的巨大光

晕。它的脑袋，可惜稍微一碰就会爆裂，而人们却往往满足于以史前学家的思想去代替这位泥首巨人的思想。因此在这些著作中，史前人的宗教人格变化无常，时而是嗜血成性的巫师，或是祖先头盖骨的虔诚收集者，时而是贪淫好色的舞师，或是看破红尘的哲人，全视作者而定。似乎研究史前人的行为举止，只须按照这些史前学家的传记就行了，无须根据事实，而下面将看到的这些事实，却以为是微不足道的。

史前人只给我们留下一些零碎的信息。他可能在一次长久的祭献仪式中烤了一只牛肝，将它装在一只涂有赭石颜料的果皮盘中，奉献出去；祭礼结束后，他在地上随便投放了一颗石子。祭献时的举动、言辞、牛肝、盘子，如今都消失了，至于那颗石子，除非出现奇迹，我们是无法从周围其他石子中将它辨认出来的。还须补充的是，确定证据材料的年代并非难事，只要加以认真研究，很快便能收效，因为只要仔细收集各种矿物标本，供研究石化花粉用的少量泥土、动物残骸，甚至仅被当作“准化石”的石器就足够了。相反，要收集一切可能与当时技艺行为和思想观念有关的迹象，就需要种种精确而吃

力的挖掘方法。现存尼安德特人的墓葬，肯定的有二十余处，可能还更多些，但能够展示其确切而详细的全貌的仅止一处。当读者了解到这一点时，他就能衡量出两者之间存在的差异，一方面是关于史前年代学的扼要而扎实的知识，一方面是所收集起来的有关化石人类的思想观念的零碎材料。与对事实进行迂回曲折的长期研究相比，以思想代思想的做法往往流于浮浅，因此人们才刚刚认识到搜寻资料的必要性。

对于这些“材料”，最合乎情理，因而表面上看来也最科学的阐释，是通过与实际的比较而作出来的。某件使人想起爱斯基摩人用过的东西，某种假定为在印第安人中看到过的祭祀仪式的迹象，某个布须曼人或俾格米人的习俗，均能赋予史前人一定的可靠性。人们或许承认，在十九世纪，运用当时所能获得的一切方法证明史前人有思维，立即被认为是科学之举；而如今，利用“未开化人”去证明史前人属于现代人种，因而无疑也是“原始人”^①，只不过是个人人皆知的道理。

① 此处“原始人”指现代的原始部落，如上述四种土著居民即是。下同。——译注

因此,似乎有必要对众所周知的一切,对澳大利亚人或火地人所提供的一切作一全盘清查,对于下颌骨的崇拜,捕捉精灵的陷阱,有生殖能力的祖先,神奇的魔魔术,成人礼仪的舞蹈,图腾的制度,扯下它们的帷幕,看一看幕落之后,所剩下的是一个活生生的有思维的人,抑或仅仅是几根零散的骸骨。对粗浅的人种比较论的最严厉指责是僵化了科学想象,这种科学想象所寻求的不是通过类比去解释一切,而是想出种种阐明并检验事实的方法。

人类历史肇端于第三纪末期,距今几百万年。第一批直立人脑容量极小,其技艺仅限于打制一种边角锋利的石器,对于他们的精神生活,我们尚且一无所知,更不用说宗教了。约五十万年前,人类更加进化了,猿人(爪哇猿人、中国猿人、阿拉特猿人)已拥有多种形状的石器,其精神生活虽然还完全不为人所知,但仍受到各种假设的开掘(中国猿人对头盖骨的崇拜)。再稍后约十万年前,人类发展到了古人阶段,尤其是尼安德特人已接近现代人,其生活方

式稍为人所知，最初实行墓葬的正是他们，这些墓葬直到目前才发现。最后，至迟约三万年前（见图6），出现了现代人种，即人类，他们通过艺术提供了有关具有宗教性的思想观念的大量资料。大约一万年以前，旧石器时代结束了，人类即将从渔猎、采集的原始经济过渡到直接导致文明产生的农业经济与畜牧业。本书所讲的史前时期是指旧石器时代。

同样，确定一下本书所讲的“宗教”的含义，也许不无裨益。首先要说明的是，由于缺乏真实确凿的材料，无法对宗教与巫术作出任何区别，以便划清两者之间的界线。“宗教”一词的用法将是非常狭义的，它仅以史前人所表现出来的种种似乎超越物质生活的关心为根据。直到旧石器时代晚期，它仍不可能有其他的定义。例如在尼安德特人的居室中出现的赭石，由于无法解释是出于哪种物质生活的需要，因而被当作某种宗教现象的证据。

这样的至严至慎，出于两个原因。第一，仅用一些物证来说明宗教现象的特性，即使是各

种现存社会中宗教现象的特征，也颇有困难。第二，各种原始资料是如此微少，如此零散，以致大多数都可能有多重解释。

一旦作了这些保留，再要否认旧石器时代的人具有某些神秘性的观念，就毫无充实的理由了。恐怕这是因为他们的智能，即使在程度上不及人类，但性质一样，而对怪异之象，困惑之事，会产生同样的反应。人，从其最初形态发展到我们现在的形态，产生并发展了他的思维能力，也即用符号表现周围真实的物质世界的能力。语言的基本属性，就是创造出一个完全能反映外部世界的符号世界，没有这些符号，智能将无所施展。随着人类从爪哇猿人发展到尼安德特人，再进化到现代的人，工具制作提供了种种证据，表明技艺智能是逐步成熟的（可能与语言智能的发展平行）。我们将某些现象视为具有宗教性，其发展形态大概也遵循同样的过程；符号在人的语言与活动中表达出敬畏与主宰的双重情感，它显示出宗教意识。宗教行为从另一方面看，与技艺行为同样注重实际，正如后者一样，保证了人与胜过他的世界的结合，人在物质上或心灵上与这个世界进行交流。这种

结合每进一步，都有一定阶段的宗教行为与之相应。或许更确切地说，古代各个阶段的宗教行为一直延续到现代人的行为中，而人与世界的结合每进一步，总是得到新阶段的宗教行为的协助，这一新阶段远远超出以前各个阶段。

原始资料的特性

本书对史前宗教思想的研究，局限在这样一些标题下，其中一个借自动物学（兽骨崇拜），其他借自人类学（丧葬习俗）、工艺学与艺术，这也许使读者感到奇怪。这只是因为地下仅保存了骸骨、石器，以及很晚才出现的艺术品，除此之外，一无所有。因此，如果爪哇猿人迎着冉冉升起的太阳，唱着赞歌，开始他一天的生活，那么这方面的资料荡然无存；在最良好的保存条件下，倒是他的猎物的残骸与他本人的骨骼，可能遗留下来。一旦所有其他的假设被一一排除了，那一道能为宗教史所利用的微弱光晕，也许将被保留下来。

众所周知，最出色的挖掘工作可惜往往首先被引向按照年代收集石器与骸骨，

甚至现在还是如此，致使挖掘者除了在少数情况下总是缺乏极其细致的考察，而這些考察有可能对遗物的位置作出阐释。史前学家的原始资料与历史学家的原始资料之间的主要差别，就在于史前学家一边挖掘资料，一边破坏资料。即使逐层考察到的一切始终得到完整的记录，情况也同样如此。这种方法艰难费力，即使最小规模的挖掘，也需要绘出大量的平面图，拍下大量的照片。史前学家的通常做法，不是象历史学家那样占有原始资料，而是凭借一些挖掘时的印象感受，往往十分仓促模糊，就去进行考证。当他提及某个“祭礼仪式的遗物”时，准是引用了未经丝毫核实的资料；当他提到某具骨骼侧躺在一个坑穴内时，定会说那儿有一处墓葬，尽管他那看似科学的记录是极不精确的。我们对这些资料是持保留态度的，这种保留对整个旧石器时代来说都是适宜的，因为在几百个遗址地层中，虽然其中几个得到相当正确的挖掘，但尼安德特人留下的遗迹实在太少了，这些遗迹固可用来解释他们的宗教生

活,不过毕竟不够充分。

至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原始资料的有效性,也必须持同样的保留态度。仅仅为了“地层的复原”而被挖空的洞穴居室数以百计,但记录正确、具有意义的发现则屈指可数。在一定程度上挽救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是大量艺术品的存在,它们可以经过统计显示出其总体结构;尤其是洞穴中饰有绘画或雕刻的岩壁,可以把它们当作旧石器时代晚期的人保藏下来的档案资料来加以考察。

可以这样认为,史前学的发展虽有百余年,但仍处于儿童阶段,尽管重新认识到这一点是很痛苦的。由于它尚停留在挖掘的水平上,在考察工作易于进行的领域是成熟了,而在其他领域则几乎所有东西都有待于学习。令人担心的是,读者对本书各种微弱的结论会感到失望,尤其是第二章与第三章,它们与其说是对宗教现象的研究,倒不如说是对各种误解的澄清。关于史前人可能与现在公认的未开化人有什么共同之处,与其作无数次的澄清,还不如在这里看一下史前人自愿留给我们的一切。

目 录

导言	1
----	---

第一章 兽骨崇拜	1
----------	---

第二章 丧葬习俗	32
----------	----

第三章 实物与典礼仪式	68
-------------	----

第四章 宗教艺术	83
----------	----

第五章 旧石器时代的宗教	162
--------------	-----

附录一 欧洲旧石器时代分期表	175
----------------	-----

附录二 地名及洞穴遗址译名对照表	176
------------------	-----

译后记	187
-----	-----

第一章

兽骨崇拜

本章收集的材料可能与一些带有宗教性的行为有关，因为那些经意安放或堆置的兽骨或即是这类行为的遗迹。出于各种宗教目的而保存或使用动物的头盖骨或骸骨，这类例子在人种史上多有记载。日本的阿伊努人将熊或雄鹿的头盖骨串在鹿角上，西伯利亚东部的楚科奇人把驯鹿的残骸堆聚起来，达荷美人用猴子的头盖骨挂在鼓上，或充当巫医的器具，还有亚马孙河流域的鸟头，这些只不过是其中几例。还有大量的例子说明牙齿、爪子、长骨、尾巴的保存都有一定的目的，不过其种种动机并不总是一目了然的。事实上，身体的装饰打扮、类似同情的品行、超验的象征表示往往是交迭重合，纠缠难分。这些实例相当珍贵，因为它们表明旧石

器时代已能提供这方面的证明，同时它们不容许人们不顾其他，强求一致。

考古学也提供了大量类似的材料：一处坟茔的旁边发现一只盘子，里面装有几根羊骨；一个丘冢的墓道口摆着一只公羊的头与爪子；一座古罗马的陵墓墓室中放着三只猪、羊、牛的头盖骨；这些都意味着当时的宗教行为，不过我们所见到的唯一遗迹只是一些残存的兽骨罢了。因此可以想象，从有史时期的考古到原始史时期^①的考古，再到史前时期的考古，这方面的证据将会接踵而至，但遗憾的是史前遗址即使加以正确的挖掘，象这样有说服力的证据也是微乎其微。这类遗址保存不善乃是常事，目前至少在正常情况下，它们已不再深埋于地下，而是暴露于地面，长期以来人类与动物经常于此出入往来，而泥土的覆盖又极为缓慢。遗址中的骸骨屡遭移动，或常常受到化学因素的侵蚀。再者，遗址中骸骨的数量也许多到无法分清哪些是人或动物的食物残滓，哪些才是真正的祭祀

① 原始史时期(*protohistoire*)介于有史时期(*histoire*)与史前时期(*préhistoire*)之间，指没有文字记载但有传说的时期。——译注